

连州市 2018 年住房保障工作总结

住房保障工作既是重要的德政工程、民生工程，也是当前有效扩大投资、稳增长、调结构的重要举措。2018 年，我市的住房保障工作在清远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指导和帮助下，各职能部门高度重视、密切配合，全市的住房保障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较好地完成了年度住房保障工作责任目标。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8 年我市住房保障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一）、住房保障工作目标责任：2018 年，我市住房保障工作的目标任务是着力解决公租房竣工验收备案一年以上未分配的问题。2018 年底前，列入国家和省计划的 539 套政府投资公租房分配率过 98%以上，即应分配 529 套以上（含 529 套）；2018 年发放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 196 套。

（二）、住房保障工作目标责任完成情况：我市 2018 年底前列入国家和省计划的 539 套政府投资公租房，到 2018 年底已全部分配入住，分配入住率达 100%。完成发放住房租赁补贴的户数为 198 户，共发放租赁补贴 20.44 万元，完成发放补贴任务的 101%。

二、工作主要做法和成效

（一）高度重视，狠抓落实。

1、强化组织领导。我市高度重视住房保障工作，充分认识到住房保障工作是一项重大的民心工程，把完善住房制度工作纳入市政府

年度重要考核指标，把住房保障工作作为关注民生，为民办实事的具体行动，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深化政府住房保障职能，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切实解决住房保障工作在资金等方面的困难。及时成立了由市长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任副组长、相关单位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具体部署开展全市的住房保障工作。同时成立了由分管副市长任组长，各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连州市连阳留守站棚户区改造工作领导小组，重点督促我市的棚改工作。

2、强化沟通协调。构建以市住房保障办公室为管理机构、市房产管理中心为实施机构，发改、住建、公安、民政、财政、国土、连州镇政府（社区）等相关部门各负其责、相互协调的工作保障机制。进一步强化目标责任考核机制、巡查督查和约谈机制、通报督办机制和信息公开机制，加强动态监管，定期召开工作协调会，研究讨论住房保障工作和棚户区改造工作，第一时间解决工作中遇见的问题。

（二）宣传发动，严格审核。

1、加大宣传工作力度。一是通过电视、电台、报纸、网络等媒体对住房保障制度实施情况进行报道。二是制作要点突出、形式生动的保障性住房政策宣传彩页，通过乡镇、居委会向居民发放。三是统一制作住房保障各类申请流程图，在受理窗口张贴，力争政策宣传到户、到人。四是及时向全社会公开保障性住房年度建设计划和任务、项目名称和地址、建设规模和套数、户型面积和类型等，并实行公共租赁住房申请公示、审查结果公示、评分轮候公示、分配现场公证、分配结果公示等。同时通过网站、社区、住房保障公示栏、重点领域

信息公开专栏加强对保障性住房相关信息进行动态公开，方便群众及时了解相关情况。

2、规范审批工作流程。出台了《连州市住房保障制度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和《连州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实施细则》。在保障房审批过程中，社区、公安、民政、人社、国土、房改办、工商、住建和房产管理中心等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做到层层把关，并按程序对审核后符合条件的对象进行申请公示、审核公示、评分公示，最终进入轮候。

3、加强分配监管力度。每年对申请保障房家庭进行审核、评分轮候情况公示，公证部门对分配过程进行现场监督，并对符合条件但未入住家庭进行收入和住房复查，在轮候期间经复查发现轮候对象不再符合保障房条件的，退出轮候，确保我市保障性住房分配公开、公平、公正。2018年，共对810户家庭开展年度审查，并对不符合条件的10户家庭作出处理。

连州市住房保障办公室

2018年12月25日